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8 月 13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1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13 日 9:15-15:00。

2、召开地点：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园公司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冯就景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代表有

表决权的股份为 118,816,64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9.047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18,782,94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9.028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33,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96%。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6,371,576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7027%。

公司全部董事、监事、高管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逐项审议方式进行审议，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方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02 发行规模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03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05 债券利率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07 转股期限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0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1 赎回条款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2 回售条款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8 募集资金管理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2.19 担保事项

同意 7,284,87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762%；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8.011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98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联股东冯就景、冯宇华、罗永文回避表决。

2.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

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担保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7,284,87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762%；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8.011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98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联股东冯就景、冯宇华、罗永文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8,785,6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9739%；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26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340,5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99.5135%；反对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48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0000%。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3 日